

论新农村建设中农民思想观念的转变

张洋 魏文迪 (江苏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江苏镇江212013)

摘要 探讨了新农村建设中农民思想观念需要转变的必要性、思想观念转变的几个方面以及在转变过程中政府的举措。

关键词 新农村; 农民; 思想观念; 转变

中图分类号 D422.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517-6611(2007)16-04969-02

On Transformation of Peasants' Ideology in Construction of New Socialist Countryside

ZHANG Yang et al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Jiangsu University, Zhenjiang, Jiangsu 212013)

Abstract In the paper, the necessity and direction of transformation of peasants' ideology were discussed, and the measures which the government should take in the transformation were proposed.

Key words New countryside; Peasant; Ideology; Transformation

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伟大历史任务,这是党和国家从战略高度做出的彻底解决“三农”问题的正确决策,是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举措。新农村建设的中心任务是解决农民的贫困问题,改善农民的生活状况。而当前农民的贫困不仅是经济上的贫困,更主要的是思想上的贫困,这是导致农村落后的重要原因。因此,治穷先治愚,新农村建设首先要转变农民的思想观念,引导农民穷则思变。

1 农民思想观念转变的必要性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等各方面都发生了很大变化,社会存在的发展决定了人们的思想观念也应发生相应的转变。而社会意识具有滞后性的特点,往往与社会存在的发展不一致,落后的社会意识会阻碍社会存在的发展,特别是在农村地区,由于地域环境的封闭性和农民自身文化素质低下等因素的影响,广大农民的思想比较封闭保守,这就要求加强农民思想的转变,以适应农村改革发展的新形式和新情况。

农民是农业生产的主体,是农村发展的主力军,也是新农村建设的主导力量。农民的思想观念通过农民的行为,直接影响农业生产、农民生活、农村建设等方方面面。因此,农民思想观念的转变和更新是农业、农村发展的前提。农民的思想能紧跟时代步伐、与时俱进,则易于和敢于面对新形式、接受新事物,也能更好地理解 and 配合政府的农业政策,从而在提高自身生活水平的同时推动农村建设和社会发展。反之,如果农民思想观念保守,则不易面对新情况和接受新事物,对政府扶持农业的相关政策不能理解和支持。

2 农民思想观念需要转变的几个方面

要搞活经济,就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农民思想观念的转变主要表现在政治意识、农业生产观念、对子女的教育思想、集体主义道德价值观念及市场经济意识等方面。

2.1 引导、培育强化农民的政治意识 当前我国农民政治参与意识比较淡薄,主要表现为政治冷漠,对政治漠不关心。同时农民参与政治的主动性、自觉性和积极性较低,参与人

数较少、频率很低,其特点有主观上的故意性、冷漠性和行为上的消极性。当前农民政治参与的主要形式有投票活动、接触活动、会议参与、上书投诉、提起诉讼、抗拒行为^[1]。在经济发展落后的农村,大多数农民(特别是农村妇女)认为参与政治活动会牺牲自己的劳动时间和减少自己的劳动收入。农民所关心的是农作物的生长、鱼粮的价格和家禽的养殖,关注的是如何赚更多的钱去改善生活,而不是选谁去当村干部。大多数农民对自己的民主权利不重视,最终受损的还是农民自身最根本的利益。

要引导农民由消极的政治参与转变为自觉的政治参与。农民不仅要成为支配自己所掌握的生产资料的主人,而且还要成为管理自身事务的真正主人,自觉投身和参与到村民自治中去。徐勇教授认为,中国农村村民自治是农村基层人民群众的自治,即村民通过村民自治组织依法参与与村民利益相关的村内事务,实现村民的自我管理、自我教育和自我服务^[2]。要通过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有效方式来扩大农民有序的政治参与。同时,积极自觉的政治参与也有利于农民对农村干部和各级党政部门形成一种强有力的监督;有利于政府及时准确了解民情,制定出更合理的农村政策,推动农村生活的民主化,最终维护和保障广大人民的最根本利益。

2.2 引导农民转变农业生产观念 农业是农民的安身立命之业,是农民收入的主要来源,农业生产与农民的生活状况紧密相连。在我国,农业正处于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型的新时期,农民要增收、农业要发展,必须转变农民在农业生产中的旧思想和旧观念,引导农民走科技农业、经济农业、效益农业之路。

2.2.1 由传统的以种粮为纲转变为以经济效益为纲。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的消费观念发生了很大改变,传统的粮食观念开始向现代食物观念转变。一部分阶层的人从生活温饱型转向生活享乐型,在饮食上不再以温饱和生存为条件,而开始注重生活的品质。过去人民以粮食为主食,而现在粮食的消费量有所减少,肉制品、奶制品的消费量却有了很大提高。农民应该以经济效益和经济创收为目的,灵活多变地进行农业生产,大力发展市场前景好的畜牧业、家禽养殖业等。

2.2.2 由传统的农业生产方式向现代科技农业转变。 我国现在广大农村的生产工具仍然是镰刀、锄头、犁、扁担、箩筐,

作者简介 张洋(1983-),男,江苏盐城人,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

收稿日期 2007-03-06

生产方式也在很大程度上依靠人工播种、收割,利用畜力(如牛)进行耕地、脱粒、运输。这样的农业生产不仅效率低下,而且农业风险也较大。随着社会的发展,“科技兴农”不再是口号,更是一种趋势。广大农民要学会利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去改造传统农业,推进机械化生产;引进现代育种技术培育的抗病虫害能力强、高产、优质的农业新品种;利用好网络信息资源,获取农业种植技术和农产品的市场信息。

2.2.3 由分散的家庭农业向农业产业化转变。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趋势的发展,我国农业将融入世界农业之中。尽管农业开放拓展了农产品的贸易范围,增强了农产品贸易的额度和频率,但国内国际市场的竞争与冲击,也加大了农业风险的强度。农业本身就是一个弱质性产业,一直受各种风险(如自然风险、资源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技术风险)的困扰。我国农业要改变弱质性的状况,在国内、国际市场竞争中求发展,就必须增强农业自身的抵抗力和市场竞争力,改变分散的家庭农业的生产状况,把家庭经营为基础的分散生产纳入到现代化市场经济发展的格局中来,走农业产业化道路,引导农民由分散经营逐步向产供销一条龙、贸工农一体化的产业化经营发展。

2.3 引导农民转变对子女教育的思想观念 农民子女是未来农村建设的主力军,也是未来国家建设的主导力量之一,而广大农民由于自身思想的局限性,在对子女的教育上存在着许多狭隘甚至错误的观念,这些观念直接危害下一代的成长,也不利于农村和整个社会未来的发展。因此有必要转变农民在教育子女方面的思想观念。

2.3.1 转变读书无用论的观念。很多农民认为自己的祖辈文化程度都不高甚至目不识丁,同样过的很好;干农活需要的是力气,而不是知识。他们认为孩子迟早要回农村,不如早日辍学回家帮助家里改善生活。特别是受封建的重男轻女思想影响,很多农村女孩念完小学或还没有念完初中就丧失了读书机会,下地劳动或外出打工。这些观念是导致农村地区义务教育难以普及的重要原因之一,这不仅是不合理的,也是不合法的。让子女进行九年义务教育是农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而且读书是为了获取知识,开阔视野,提高人的自身素质,也是当今生存和生活的需要。即使留在农村也要做“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

2.3.2 转变上大学是唯一出路的观念。许多农民体验过了农村的疾苦,尝过了贫穷的辛酸,他们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下一代身上,希望自己的子女能走出农村,把上大学当作改变子女命运的唯一出路。他们宁愿自己苦点、累点、省吃俭用甚至四处举债也要供自己的子女上大学,但是随着大学的扩招和就业环境的改变,大学生不再是象牙塔里的“天之骄子”。许多农村的大学生毕业后找不到工作,家里的债务又无法偿还,使得家庭进一步陷入贫困的境地。从经济学的角度来说,农村子女的教育投入与产出并不成正比,却与家庭的贫困程度成正比,这应当引起人们的反思。上大学不应该成为改变农民子女命运的唯一出路,特别是家庭贫困学习成绩又不太好的农民子女,在完成了义务教育的前提下,完全没有必要非走上大学这条路不可。广大农民更不应该因为虚荣心作祟而以高额代价举债供子女去上前途未卜的“水

货大学”。所谓“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当今“蓝领技工”非常紧缺,广大农村贫困的高考落榜生完全可以选择去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学一门技术,那样生存发展的空间会很大。

2.3.3 转变农民反对子女上农业大学和农业专业的思想。很多农民对农业大学有偏见和误解,他们认为辛苦培养一个大学生去读农业大学不值得,也没有面子,另外怕子女毕业后回农村“受苦”,故反对子女报考农业专业。这种思想不利于我国农业人才的培养。在当今新农村建设中急需大量的农业技术人才,作为新农村建设主体的农民也应该鼓励自己的子女投入到农村建设中来。广大农民子女亲身感受过农村的贫困落后和父辈们的艰辛,应该有更多的责任和义务建设自己的家乡。在大力推进新农村建设的进程中,广大农民也应该转变思想,看到农村发展的机遇和广阔前景,鼓励子女报考农业大学和农业专业,相信子女在农村的大舞台上也一样会大有作为,同样可以实现自己的价值。

2.4 引导、培育农民树立集体主义思想观念 随着人民公社的解体,家庭成了农民从事农业生产活动的基本单位,农民开始忙于各家各户的生产致富,集体主义观念日渐淡薄。例如,当前农村中有一批通过合法劳动、勤劳致富的农民,而他们中有一部分人只注重个人的享乐,并没有积极主动去帮助落后贫穷的乡亲,没有起到先富帮后富的作用。很显然,这些人的思想觉悟与我国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基本规范和共同富裕的原则相违背。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更应该加强广大农民的思想道德教育,树立集体主义的价值观。先富起来的农民应该认识到自己的富裕不仅是个人努力的结果,更离不开国家正确的农业政策和农村集体的扶持及帮助。因此,他们有责任帮助他人脱贫,发扬“一人富了不算富,集体富了才叫富”的精神,走共同富裕之路。

2.5 引导农民从“小富则安”向敢闯、敢干的市场经济意识的转变 受传统的自给自足经济思想的影响,很多农民仍把满足生存生活需要当作农业生产的首要目的,部分农民满足于维持简单再生产,持有小富即安的保守观念,缺少现代的市场经济意识和敢闯敢干的创业实干精神。应该尽快让农民的思想与现代市场经济意识接轨,树立起自主平等、自由竞争、开拓创新的经济意识。当前形势下,农民只要敢闯、敢拼、敢干,抓住市场机遇,积极主动地开创增收新渠道,一定可以在新农村建设中大有作为,成为农村的致富带头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就是“要唤醒起农民在20世纪80年代初期所表现出来的那股冲天般的热情和干劲,重新激起农民埋藏在内心深处的由世代积累下来的巨大潜能,再造21世纪的新中国文明史”^[3]。

3 政府在农民思想观念转变中的举措

农民思想观念的转变不仅是农民自身观念落后的问题,更是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政府应该在促进农民思想观念的转变过程中发挥其重要作用。

3.1 高度重视提高农民的科学文化素质,抓好农村的教育工作 在办好农村中小学的同时,也要搞好成人职业教育,宣传和普及农业知识,开阔农民的视野。“只有农民掌握了大量的科学文化知识,提高了素养,才能树立科学的世界观;

(下转第5000页)

(上接第4970页)

才能不受封建迷信、歪理邪说的蛊惑,形成健康、文明、科学的生活方式。^[4]

3.2 转变自身的思想观念,实现角色的准确定位 随着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变,政府不能再以行政命令的方式来安排农业生产,而是更多的从政策上予以指导,为农民提供有效的市场信息,把农民引向市场,培养起农民的市场意识,改变农民过于依赖政府的心理。

3.3 要搞好干群关系 贴近农民的基层党员干部代表着国家和政府的形象,要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情为民所系”。基层干部要从“催粮催款”的“恶人”变成“助农帮农”的“仆人”,探索出一条停征农业税后,基层干部发挥作用的新路。只有农民与党员干部、农民与政府的关系和谐,农民才会真正拥护党和政府的政策,才会在思想上自觉接受党和政府的指引和改造。

3.4 树立优秀农民的典型示范作用 现在农村中也存在一些市场意识强、致富方向明确、成绩显著的农民群体。他们对于农村的发展至关重要,是农村先进生产力的代表和农村发展的方向,政府应该在资金、技术、信息、税收等政策方面大力扶持,予以帮助和鼓励,发挥他们在农民中的模范带头作用。

3.5 倾听农民的心声 在新农村建设中,作为主体和最终受益者的农民应该最有发言权,没有农民声音的新农村建设只能是纸上谈兵^[5]。因此,政府要重视农民心声,让农民讲真话、讲实话,只有了解农民最真实的心理和需要才能更好地帮助农民、引导农民。

3.6 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改善农民的生产、生活环境 不仅要实现“公路村村通”,而且广播、电视、手机等通信信号也要实现“村村通”,拓宽农民获取信息的渠道,增加农民与外界交流的机会,让落后封闭的农村与大城市的现代文明相融合,让农民传统守旧的思想与现代市场经济意识相融合,用现代社会的文明、文化去改造农民思想观念。

4 结论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反作用,正确的社会意识可以促进社会存在的发展。农民思想观念的转变对于农村的改革发展和解决“三农”问题以及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具有重大的实践指导意义。农民思想观念的转变,对于农民而言,有利于提高农民的素质,激发农民的闯劲和干劲,为农民创业和增收提供前提,实现“生活富裕”;对于农业而言,有利于引导农业走科技农业之路,提高农业的内在市场竞争力,降低和化解农业风险,保障农业安全,实现“生产发展”;对于农村而言,有利于农村的民主政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实现“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

参考文献

- [1] 张厚安,徐勇,项继权.中国农村村级治理[M].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
- [2] 徐勇.中国农村村民自治[M].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
- [3] 陈文科,熊维明.中国农民问题[M].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0.
- [4] 刘建荣.新时期农村道德建设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
- [5] 洪巧俊.新农村建设不能让农民集体失语[N].南方周末,2006-11-30(D80).